□编辑/谢军仁
□版式/任宝红
□审校/樊莉莉

吉木萨尔县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实行“人民调解+赋强公证”实现“事心双解”

本报讯 通讯员**宁晓恬、库丽态·朱马义**报道：“实行‘赋强公证’，不用打官司，就能要回借款。”1月8日，在吉木萨尔县公证处，二工镇烧房庄子村村民王某拿着公证书激动地说。

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公证，被称为“赋强公证”。美某和王某是多年邻居，从小一起长大。一次，美某遇到困难，王某毫不犹豫借给了美某7万元人民币。美某当时感激不尽，除了借条，还口头承诺如果不按期还钱，就让王某把自己的两头牛50只羊拿回去。但是后来在王某每次讨要借款时，美某总说手上没钱，两年过去了，美某也没有还钱。无奈，王某到吉木萨尔县司法局二工司法所寻求法律帮助，并明确表示不想走法院诉讼程序。二工司法所所长宁晓恬了解情况后，向王某介绍了“赋强公证”调处办法的实用性。此办法约定当事双方达成协议经公证后，如果美某不按分期时间履行协议，王某可不经诉讼直接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王某和美某均同意采用“人民调解+赋强公证”的模式，解决欠款纠纷。司法所指派专职人民调解员徐鹏对双方进行调解，达成分期付款调解书，并进行了“赋强公证”，实现了矛盾纠纷调解处理当天“案结事了”。

2024年以来，吉木萨尔县司法局不断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探索“人民调解+赋强公证”工作机制，出台了《关于促进府院联调工作的十四条措施》，对自然人之间的合同纠纷、债权债务纠纷等公证事项开辟“绿色通道”，实行预约服务，上门免费公证。截至目前，已成功办结民间借贷纠纷、债权债务纠纷等人民调解协议“赋强公证”260件，达成了人民调解“事心双解”，确保了矛盾纠纷不反弹，提高人民调解书的履约率，降低了老百姓的在维权过程中的风险和成本。

玛纳斯县人民法院

以“脱薄”为契机提升民商事审判质效

本报讯 通讯员**燕俊儒**报道：2024年，玛纳斯县人民法院以“脱薄”工作为重要契机，聚焦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核心任务，全力提升民商事审判质效，充分彰显审判职能作用，积极为法院整体“脱薄”工作的高效推进贡献力量。

“脱薄”工作是薄弱法院通过奋发自强、整改落实、上级帮扶等举措，着力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补强短板弱项，逐步提升工作质效水平。

为切实攻克审判薄弱环节，实现提质增效目标，玛纳斯县人民法院多次邀请上级法院开展业务指导，围绕最新司法解释与典型案例展开深入讲解，针对司法实践中复杂案件疑难点展开精细剖析并进行专业指导。同时，围绕“如我在诉”理念和“穿透式”审判思维展开深度指导，旨在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通过系列指导与交流活动，有效化解法官办案困惑，拓展案件裁判思路，明确工作方法路径，有力推动审判工作能力提升，审判质效稳步上扬。

玛纳斯县人民法院始终秉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工作准则，将调解工作深度融入诉讼全流程，着重解决当事人实际诉求，传承创新新时代“枫桥经验”，力促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以更高水准推进审判服务工作。

昌吉市西域社区开展节前消防安全大排查

1月16日，昌吉市绿洲路街道西域社区开展节前消防安全大排查，社区网格员对居民楼、商铺及电动车充电车棚等重点场所进行巡查，及时排查消防安全隐患。图为社区网格员向居民普及消防安全知识。 □叶 莹摄

法治之窗

昌吉市宁边路街道司法所

发挥普法阵地作用 推进社区普法工作

近日，昌吉市司法局组织“法治副校长”走进校园，通过案例讲解的方式为孩子们普及法律知识。 □姚金平摄

本报讯 通讯员**姚金平**报道：近日，在昌吉市宁边路街道西街社区，昌吉市司法局宁边路司法所的工作人员和普法志愿者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讲解了与群众息息相关的“居住权、法定继承权、民间借贷、老年人权益保障”等法律知识，引导群众学会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

近年来，昌吉市司法局强力推动“八五”普法规划落地落实，创新工作举措，持续推进分类普法、精准普法，发挥各类普法阵地的作用，推进普法工作的思路举措落实到依法治理工作全过程、各环节。为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提升依法治校水平，昌吉市司法局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的职能作用，以持续深化法治副校长工作为重要发力点，开展模拟法庭、法治教育研学、手抄报、演讲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着力推动构建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位一体”的未成年人保护新格局。

用好“药品追溯码”，从多层面守护医疗安全

□罗志华

在1月16日国家医保局举行的医保药品耗材追溯信息采集应用发布活动上，国家医保局大数据中心副主任赵秀竹现场演示了药品追溯码的使用妙招。从1月16日开始，消费者可以从手机应用商城下载“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进入“医保药品耗材追溯信息查询”功能，即可通过扫描药品追溯码，了解药品的商品名、通用名、包装规格、生产企业、销售情况等信息，实现药品来源可追、去向可寻。

这次现场演示，可让公众更加了解药品追溯码的强大功能。药品追溯码是每盒药品的唯一“身份证”，扫码即可了解药品的销售轨迹等许多关键信息，没有这张“身份证”，不仅药品被倒卖难以被发现，而且识别假药也很困难。假如每盒药品都带有追溯码，那么，患者一旦买到了假药或回流药，就能够通过扫码及时发现，从而做到责任可究、损失可赔。监管部门也能经由药品追溯码快速发现骗保和制售假药等违法线索，打击更加精准有力。

看待药品追溯码的独特作用，还要与当下医保基金监管面临的情势相结合。近年来，医保基金监管的力度持续加大，过去常见的骗保现象已明显减少，但也出现了一些新的骗保现象。尤其是，随着职工医保门诊报销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参保者的药品报销福利再次显著提升，“药贩子”通过倒卖医保目录内药品可以牟取更大的非法利益，进而导致回流药较过去明显增多，急需通过药品追溯码来遏制这一新趋势。

尤其要看到，现在医药领域信息基础设施已很完备，不仅医药机构已普遍实现联网，而且通过信息与智能技术来监管医保基金的手段也十分丰富，近年来通过大数据建模来发现骗保或过度诊疗线索，进而展开飞行检查，已成为极其重要的监管方式之一，在医疗系统产生了很强的震慑力。在此背景下，全面推广药品追溯码不仅条件成熟，而且也是全面升级监管手段的必然要求。

当然，要想药品追溯码发挥出更大的实际效果，首先要大幅度提升其普及率。药品追溯码加大了药企的成本，扫码也增加了医疗机构和药店的工作量，药品扫码入库、采集和上传追溯码信息等，工作比较繁琐。或许会有企业或机构在扫码和采集追溯码时偷工减料，进而影响到药品追溯码的普及率。甚至不排除有人以暂不具备条件为由，暗自延缓或抵制药品追溯码。对于影响药品追溯码普及率的此类现象，要提前加以预判并做好防范。

此外，消费者能否正确使用药品追溯码，对其是否能够正常发挥作用也至关重要。有码不扫等于没有，消费者不仅要学会扫码查询药品的关键信息，还要养成购药必查的良好习惯，让异常流动的药品和假药能够被快速发现。消费者不仅要通过扫码维护好自身利益，还应该及时向监管部门举报扫码发现的异常线索，从而借助药品追溯码的力量，更好地发挥监督作用。

医保基金俗称“救命钱”，药品质量关乎民众的健康，无论医保基金被骗取，还是药品出现质量问题，都会严重损害民众的利益并带来风险。药品追溯码既要得到广泛普及，更要得到普遍运用。如此才能将其打造成监管“尖兵利器”，维护好医保基金安全和用药安全，从多层面进一步守护好医疗安全。

来源：羊城晚报

昌吉州2025年第一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公布

为了加强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的惩戒，强化社会舆论监督，促进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实施办法》，现将昌吉州2025年第一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公布如下：

1.单位名称：昌吉市味轩客餐饮店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吴旭东

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92652301MAD7HQ334B

单位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亚中社区青年南路66号亿家购物广场二层4号井南侧、1号井西侧

登记注册类型：个体工商户

主要违法事实：拒不接受配合劳动保障监察

查处情况：2024年3月17日，昌吉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接到许某投诉称昌吉市味轩客餐饮店拖欠工资，昌吉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于2024年3月20日依法向昌吉市味轩客餐饮店下发送达《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通知书》（昌市人社监询字〔2024〕1-第0802号），该单位未按照《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通知书》（昌市人社监询字〔2024〕1-第0802号）的要求在规定时间报送资料并接受调查询问，2024年3月28日依法向该单位下发送达《劳动保障限期改正指令书》（昌市人社监令字〔2024〕1-第0802号）责令限期改正，该单位逾期拒不改正。

2.单位名称：新疆鸿天建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郭志超

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91652301MA77Q4QT1L

单位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青年南路青年壹号小区1号楼A座510、511室

登记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违法事实：拖欠22名农民工工资44.322万元，拒绝履行。

查处情况：2024年2月28日，彬某等22人投诉反映在新疆鸿天建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承建准东开发区东方希望准能三期零星土建项目中，新疆鸿天建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拖欠工资。经调查核实，2023年5月至2023年7月期间，新疆鸿天建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共拖欠22名工人工资44.322万元，存在违法事实。2024年3月4日，准东开发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依法下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昌州社监令字〔2024〕第Z-1号），责令新疆鸿天建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足额支付工资，该单位逾期拒不改正。

3.单位名称：新疆木林世家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许金权

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91652302MA78T7U3XT

单位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阜康市产业园阜西区苏通小微创业园（志昊木业院内）

登记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违法事实：拖欠10名工人工资5.7544万元，拒绝履行。

查处情况：2024年3月，艾某等10名员工先后到阜康市劳动监察大队投诉，反映新疆木林世家家具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工资。经阜康市劳动监察大队调查核实，新疆木林世家家具科技有限公司拖欠10名工人工资5.7544万元。2024年4月7日依法送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阜劳社监令字〔2024〕第12号），责令支付10名工人工资5.7544万元，该单位逾期拒不改正。

4.单位名称：山东阳光天润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孙丽

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91370983553393457L

单位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和平路36号东楼250室

登记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违法事实：拖欠25名农民工工资126.4315万元，拒绝履行。

查处情况：2024年8月15日，王某等25名工人先后到阜康市劳动监察大队投诉，反映阜康市永鑫煤化“二期化产”项目总包单位山东阳关天润化工技术有限公司拖欠25名工人126余万元。经阜康市劳动监察大队调查，欠薪情况属实。2024年8月15日阜康市劳动监察大队向山东阳光天润化工技术有限公司下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阜劳社监令字〔2024〕第27号），责令该单位足额支付工人工资，该单位逾期拒不改正。

5.单位名称：呼图壁县新燕棉机门市部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金一星

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92652323MA7965BT1L

单位地址：新疆昌吉州呼图壁县吉祥大道万得国际商贸城A区A6-06号门面

登记注册类型：个体工商户

主要违法事实：拖欠10名工人工资22.28万元，拒绝履行。

查处情况：2024年1月18日，罗某等10人投诉称在呼图壁县新燕棉机门市部承建呼图壁县东泉棉业有限公司铁皮安装施工，呼图壁县新燕棉机门市部拖欠2023年5月至9月工资未支付。经调查核实，2023年5月至9月，该单位共计拖欠10名工人工资22.28万元。2024年2月20日送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呼人社监令字〔2024〕第05号），责令支付10名工人工资22.28万元，该单位逾期拒不改正。

6.单位名称：吉木萨尔县三众食用菌种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付栋勋

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91652327MA79ETNXXF

单位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吉木萨尔县大有镇大有村西坝村民小组114号

登记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违法事实：拖欠15名农民工工资13.732万元，拒绝履行。

查处情况：2024年12月5日，赵某等15人投诉称在吉木萨尔县三众食用菌种植有限公司承建的大有镇三众公司新增大棚建设项目务工，该项目存在拖欠工资问题。经调查核实，2024年7月至2024年10月期间，该项目共计拖欠15名工人剩余工资13.732万元，存在违法事实。2024年12月18日送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吉人社监令字〔2024〕第313号），责令吉木萨尔县三众食用菌种植有限公司垫付15名工人工资13.732万元，该单位逾期拒不改正。

7.单位名称：山东皓源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隋志浩

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91370783MACHM3K50J

单位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圣城街道西关村村东

登记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主要违法事实：拖欠15名农民工工资13.732万元，拒绝履行。

查处情况：2024年12月5日，赵某等15人投诉称在吉木萨尔县三众食用菌种植有限公司承建的大有镇三众公司新增大棚建设项目务工，山东皓源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拖欠工人工资。经调查核实从2024年7月至2024年10月期间，山东皓源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共计拖欠15名工人工资13.732万元，存在违法事实。2024年12月18日，吉木萨尔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依法向该单位送达了《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吉人社监令字〔2024〕第301号），责令支付15名工人工资13.732万元，该单位逾期拒不改正。

8.单位名称：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徐爱杰

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9165000022859700XU

单位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青年路239号

登记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违法事实：拖欠437名农民工工资765.597387万元，拒绝履行。

查处情况：2024年11月1日，李某等437人投诉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在奇台县2019年棚户区改造项目金奇家园北区二期项目拖欠437名工人工资765.597387万元。奇台县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于2024年11月5日立案查处。2024年11月5日依法向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通知书》（奇人社监询字【2024】第145号），经调查欠薪情况属实。奇台县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于2025年1月2日依法下发《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奇人社监令字〔2024〕第1号），该单位逾期拒不改正。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1月17日

分类信息

●新疆友益物流有限公司新AW305挂兵交运新兵十二师字661200002018号营运证遗失，特此声明。

●产权人：赵灵（身份证号：652326197202171524）遗失位于阜康市城关路锦都花园小区2幢（三区五段）45幢3单元5层502室00011485号不动产权证，特此声明。

●昌吉市鸿德瑞机械租赁部财务专用章遗失，声明作废。

●昌吉市大西渠镇新戽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法人刘明新私章遗失，防伪码：6523010031755，声明作废。

●昌吉市小马哥岚州小馆餐饮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652300MABLT90412）U盾遗失，特此声明。

●玛纳斯县段西海水产蔬菜粮油调味品批发商行银行开户许可证遗失，核准号：J8854000768601，开户行：新疆玛纳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号：80401001201011957049 9，特此声明。

●昌吉市鸿德瑞机械租赁部法人王继星私章遗失，声明作废。

●李朦遗失新疆富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具的2200983号收据，金额：10000元，特此声明。

●常代军遗失玛纳斯新湖兴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开具的2119679号收据，金额：3180元，特此声明。